

贺兰县教学研究室

关于与兴庆区联合开展“学习新课标 践行新课堂”跨区域主题教研暨《义务教育化学课程标准（2022年版）》培训活动的通知

各中学：

为进一步推进落实初中化学教师对《义务教育化学课程标准（2022年版）》的学习与理解，更好地将新课标理念转化为教学实践，深入推进初中化学课堂变革。经研究，决定与兴庆区联合开展“学习新课标 践行新课堂”跨区域主题教研暨《义务教育化学课程标准（2022年版）》培训学习活动。现就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时间、地点

时间：2023年2月28日 上午8:10—12:00（8:00签到结束）。

地点：银川市第三十一中学1号学术楼1楼报告厅

二、活动主题

学习新课标 践行新课堂

三、参加人员

全体初中化学教师

四、活动安排

时间	内容	主讲	主持	备注
8:10— 9:40	《义务教育化学课程标准（2022年版）解读》	自治区教育厅教研室 马桂萍	兴庆区教师发展中心 贺丽华	
9:40— 10:20	《“双减”背景下，素养导向的初中化学作业设计与实施》	贺兰县教学研究室 邢菊荣		
10:20— 11:00	《初中化学大概念教学设计与实施》	兴庆区教师发展中心 贺丽华	贺兰县教学研究室 邢菊荣	
11:00— 12:00	《浅谈新课标下的初中化学备课组教研》	兴庆区第十二中学 撒丽		
	《新课标“学、研、用”的教研实践》	贺兰县第四中学 刘继斌		
12:00	《只此青绿，予我相伴——当精品课邂逅新课标……》	银川市第十五中学 马娟		
	《引源头活水 变化学课堂——新课标学习心得分享》	贺兰县第二中学 王钗		

五、相关要求

1. 请各学校统筹安排好教学相关工作，确保教师按时参加活动。

2. 参会教师要自带《义务教育化学课程标准（2022年版）》，做好笔记，活动后以备课组为单位统一将培训心得（1000字左右）电子版打包最迟于2023年3月3日之前发送至邮箱 240223556@qq.com。

3. 参会教师要注意出行安全，严格遵守会议纪律，根据当前疫情形势和防控需要，全程需佩戴口罩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